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古明惠

電話：7995678*3096

傳真：7406590

電子信箱：hui456g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0437801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(14626238_10437801200A0C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104年度全國終身學習楷模選拔暨表揚活動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鼓勵所轄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11月19日臺教社(一)字第104016014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強化建立國人終身學習觀念，提供平臺鼓勵民眾參與，特辦理旨揭活動。

三、參加資格與條件：

(一)設籍本市非在學學生，進行終身學習活動達5年以上。

發展個人生涯，力求自我實現，足為學習表率者。

(二)個人能持續終身學習，因應社會變遷，善用學習資源，

並能熱心分享學習經驗，具有卓著績效者。

四、選拔評分項目：

(一)持續學習：自我規劃學習內容及管道，持續參與終身學習。

(二)學習困難與解決：克服困難或障礙，尋求解決方式，積



極參與學習。

(三)學習創新與突破：創新學習方法或資源，突破學習瓶頸，提升學習效果。

(四)學習貢獻與影響：運用所學提升生活品質並力求自我實現，分享學習經驗，以激勵他人共同參與學習。

五、獎勵：評選為全國終身學習楷模者，每人致贈獎座1座及3,000元禮券。

六、有意參選者請依計畫之表件填妥備齊1式9份，於104年12月23日前逕送本局社會教育科古小姐彙辦(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)

七、本計畫表格下載網址：<http://www.model-lct.tp.edu.tw/files/11-1008-323.php>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除外)、第一社區大學(請河濱國小轉交)、港都社區大學、旗美社區大學、岡山社區大學、鳳山社區大學(請鳳山區中正國小轉交)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綠繡眼發展協會、高雄市美濃老人福利協進會、高雄縣原住民文化藝術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終身學習教育協進會、財團法人高雄市基督教青年會劉阿蘭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深耕永續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道爾思永續發展協會、高雄市杉林好家園營造協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鳳山教育文化促進會、高雄市甲仙愛鄉協會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本市各教育基金會(如名冊)、財團法人和春文教基金會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2015-11-25
交 16:04:54 文
章